

一、形形色色的流氓

中国最早的“氓”与“氓”相通，泛指“野民”。此后拐弯抹角，引申出“流亡之民”和“盲昧无知”的意思。至“氓”与“流”的搭配成词，是直到清末才出现的事。所以我们用“古代流氓”来指称历史上某一部分社会成员时，先得对这个概念作个界定。

笔者从词义探源和史实考察相交叉的角度，认定其为：“特指脱离生产不务正业而在社会上游荡，并以悖离传统道德文化和破坏社会秩序为基本行为特征的不良分子。”它不同于现代语汇中的刑事犯罪种类概念，亦不等同于“具有流氓行为”的人，而是对一种社会身份的概括。其来源主体是破产的农民、手工业者、商贩和城市贫民，以及刑徒罪犯、没落的官绅地主子弟等。

这是一个生成原因和构成形式都相当复杂的社会群体，大致可解剖为以下这些类型（其称谓主要见自唐以来载籍）。

1. 空空儿——窃贼

古人爱用“道不拾遗，夜不闭户”为社会治安达到理想境界的标准，其同义语就是偷儿窃贼的绝迹。据古书传述，夏、商、周三代法令中，都有严惩偷窃的律条，可知这确是一种最古老的破坏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的行为，而以偷窃为主要谋生手段者，亦称得上是古代流氓中资格最老的前辈。《觉世名言》状写这班人个个都是“搅世的魔头，把一座清平世界，弄得鬼怕神愁，刻刻防奸，人人虑诈”，足见其数量之多，危害之大。

无所不包的窃取对象和尽可能避免暴露行藏的行为方式，是窃贼型流氓的共同特征之一。但是从作案规律及手法选择上着眼，则有许多具体的类别区分，这可以从各种称谓上看出来：

翻高头，即蹿房越脊、高来高去的飞贼。不用器具便能翻身上房的叫上手把子，借助滑条（竹竿、布索类）的叫下手把子。如唐代中叶，长安有个上手把子田彭郎，曾翻越皇宫高墙，窃走于阗进贡的白玉枕。吓得唐文宗怒斥警卫说：“一枕诚不足惜，但禁掖森严，飞贼得如此来去自由，是天子环卫形同虚设了！”

开天窗，即在屋面掀去砖瓦，弄个窟窿，用绳索捋着下去。相传隋末时，群偷曾以此术入盗窦建德家。

开窑口，也称开桃源，这是掘壁穿穴贼的通名。《韩非子》记有宋国偷儿趁大雨之夜钻入墙穴偷取财物的故事，约见此术早在先秦已经流行。

掘冢、椎埋，是为盗墓贼的专名。

排塞贼，即撬门闯窃者，又依作案时间分出不少名目。如趁天明未亮时活动的叫踏早青，大白天动手的叫白日闯、白日鬼，于薄暮时出人不意攫物而逸的叫跑灯花。《该闻录》记宋人张咏在四川当官，曾亲闻一个偷儿自供：“九月至二月，夜长天寒（人）多畏寒懒起，乃可为盗。”似这类便叫“夜燕”。

吃恰子，指专乘主人锁户外出、启锁而入偷盗者。“恰子”即锁。吃恰子者照例有一串“万能钥匙”当工具。《癸辛杂识》述宋朝时有魏姓少年入酒肆坐饮，在桌下捡到拴在一起的几十把钥匙，不知何用，顺手往佩囊里一放。俟深夜从妓院里狎游归来，忽见三四少年揖于道边，一定要请他喝酒，还要拜他为师傅。原来这些人偷了他的佩囊，还当他是吃恰子了，经魏反复解释，方算罢休。

铁算盘，即以乞讨为名，先上门观察地形和储物所在，然后另觅时间作案者。

收晒朗，就是专门乘人不备，窃取别人晾晒衣物的。

拾帐头，即偷鸡贼。牵鼻头，即偷牛贼。

钻底子，指专进船舱偷物者。“底子”是“船”的隐语。

挖腰子，即不上船而以长竿之类工具“钓”窃船上物件。

插手、弄手，就是在人丛中窃取受害者随身携带的钱物。倘是徒手行窃，称清插；如借助剪子、刀片一类工具，称浑插。浑插又有剪络、小利等同义名目。络是一种丝络组合体，古人将之充作今人皮夹、钱包一类拴在身上。

此外，古人还以行窃区域为分，泛称乡野之贼为草窃，市井之贼为市偷。一般说来，市偷的身手狡诈，远胜同济。《淮南子》里记有这样一个故事：春秋时，齐国举兵伐楚。楚将子发率军御敌，三战三败，楚国所有的智谋之士费尽心机，仍想不出

退敌良策。有个市偷向子发自荐：“我有薄技，愿为将军试行。”当晚，他去敌营中偷回了齐军统帅的帡幪，翌夜又偷回其枕头，第三夜再偷其用来约束头发的簪子，俱由子发派人一次次送还。齐帅大骇，道是再不撤走。只怕今晚连我的头也被偷了。遂立即下达了撤军命令。一个小偷竟能在警戒森严的敌军统帅部内接连得手，不难想象他在市场上作案手段又是何等高明。所以，人们又给这些让人防不胜防的神偷取了个“妙手空空儿”的雅号。

2. 牧猪奴——赌棍

陶侃是东晋时代的名将，史载其开府荆州、总督西南军务时，曾把府中参佐人员用来赌博的器具统统扔进长江，还训斥说：“这是牧猪奴的把戏！”从此，赌徒便有了这个代号。

赌博在中国起源很早，孔子说“君子不博”，略见其为传统道德所不容。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最具系统的封建法典——《法经》，也明载惩处赌博的专则。此后，历代封建王朝大多禁赌，明太祖朱元璋甚至下令将犯禁者全关在楼内，纵其豪赌尽兴，但断绝饮食，逼使饿毙。可即便如此，蔓延了数千年的赌风，依然不衰。

染有赌习，乃至嗜赌如命者，和作为古代流氓类型之一的赌棍是两回事，后者特指一批专靠赌博榨取或讹骗他人钱财以安身立命甚而发财致富的人。若从弄钱寄食的门径方面着眼，大抵有这样几种角色：

赌头，也叫赌家、局家、囊家、抽头、乞头等，俱为开设赌场的首恶通称。这种人一般均与官府勾结，且拥有邪恶势力及社

会关系为奥援。《列子》记载春秋时魏国有个虞某在国都官道旁开一家赌场。场内设乐供酒，致人聚赌，足见这类角色问世之早。他们的“呆出息”是按照一定比例向赢家抽取“头钱”，故有抽头、乞头之名。据《唐国史补》述。当时囊家的抽头比例是十分之一。实际上，聚赌弄钱的门道并不止这点“呆出息”。更多地是依靠“做局”即通过联手、舞弊等方式来讹骗输家钱财，故有囊家、局家之名。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里举例：开赌是一种邪恶的职业，但桓发却靠它致富。这位生卒年代和事迹已经失考的桓发，大概可算第一位名登“二十四史”的古代大赌头。

赌行经纪，或曰夷家、相识、风流汉子等，多为赌头所豢养，专以诱人下场赌博为本事，兼在场内放高利贷。

惯家，就是精于赌道且技艺过人的会家子，其中大部分擅长利用赌具、手法和连档等方式进行舞弊。明朝亡国之君朱由检的老丈人田弘遇就是这么一块料。《枣林杂俎》称他专门引诱富人与他玩“斗叶子”，赌无不胜，金陵太学里有人误堕其术，一天输尽5000亩田产。这些“星级”赌棍又常为赌头招募，或者以西宾身份下场，串通一气讹诈受害者。后世的“老千”、“郎中”、“千手”之类，当奉其为先师。

另外，依赌场为生的尚有“讨头”、“拾钱”、“扛叉”、“把门”、“抱台脚”等各种名目。赌场以外，又有斗鸡鹅、斗鹤鹑、斗蟋蟀、摇花会、出番摊等其他形式赌博，借此算计别人钱财者，俱可归入赌棍型流氓范畴，因本书另有专篇，从略。

综上所述不难看出，赌棍型流氓虽有角色之别，但基本以开赌、诱赌、骗赢（作弊）及高利贷等诸道环节的串接而连为一气。试举南宋时发生的一桩人命案，窥其具体。

衢州有个叫支乙的，赎妓女阿王为妻。阿王的姘夫余济是当地著名的流氓，唆使支乙在南市开设赌场，诱人聚赌，结为一伙的角色伴当，堪称齐全。某年闰月十六日晚上，专司“相识”的郑厨司将受害人陆震龙骗至赌场，旋由余济、杨排军、留仍孙、陈暹等“惯家”陪其下场开赌，蒋万二、徐元一等“拾钱”在一边跟着下注。到一更时，余济等人运用操纵骰面等作弊手法，将陆随身带来的官会（南宋纸币）骗赢殆尽。陆震龙想翻本，又赶回家去再拿来一笔赌资续赌，很快输光，至连脱汗衫、褐袄、皂褙等衣物作抵押，向支乙和余济借高利贷。未到三更，总计输尽两度带入赌场的现钞 461 贯，其中余济骗赢 150 贯，其他为留仍孙、杨排军等骗赢，支乙和郑厨司等抽头 31 贯。此外，陆还欠支、余一屁股债务，连狼狈出场时所着一条皂褙还是向余济暂借的。支乙又恐吓他，倘不快来赎当还债，我就上你家讨债。若讨不到，就凭借据告官。陆震龙深夜归家，既悔又怕，痛哭一场后，在梁间做个绳套，走上绝路。翌晨，其父陆庭坚抚尸大恸并告到衙门。因为闹出了人命，这伙牛头马面牧猪奴才分别受到脊杖、流配和编管的惩罚。

3. 帮闲汉——篾片

一部写尽市井风情的《金瓶梅》开场就是《西门庆热结十兄弟》。用作者原话，除西门庆倚财仗势坐大外，余如应伯爵、谢希大、祝实念、孙天化、吴典恩、白赉光等“都是些帮闲抹嘴、不守本分的人”。巧得很，这几张嘴脸，恰能说明古代流氓的一大门类。其基本作用，可以用吴人相赠的一个代号来概括——“篾片”，即竹子劈成的细片。如同编织竹器无细片即难

成纹理的道理，“篋片”的涵义是：世上若少了这伙帮闲型流氓，诸多侮风狎月歪门邪道的混事儿便弄不出周折和情趣来。

同是“帮闲抹嘴”也有各自路数和称谓：

贴食 又叫帮衬、清诳、游嘴等。应伯爵就是典型 除略谄文墨外 双陆、棋子件件精通 说噱调笑无不解事 专在富家子弟间钻营 靠帮嫖贴食、陪赌伴酒、插科打诨、奉承助兴的伎俩嚼白食。《禅真后史》里有首歌替这种人画像：“脸如笋壳 心如介靛。口似饴糖 腰似介绵。话着嫖 拍拍手掌 赞扬高兴。讲着酒，搭搭屁股，便把头钻。害的人虎肠鼠刺，哄的人绵里针尖。奉承财主们 呵卵脬 捧粗腿 虚心介下气 交结大叔们 称兄弟，称表号，挽臂介挨肩。”应该算是帮闲型流氓中的上等货。

陪堂 也叫赶趁、妙客、拐儿。像谢希大、祝实念、孙天化这些人俱为典型。成日价厮混在妓院里，相帮老鸨诱引富家子嫖娼花钱 替粉头写柬 帮孤老传书 弄口风流茶饭。如祝、孙两个，还因替六黄太尉的侄女婿王招宣三公子拉皮条惹出祸来，在县里监了一夜，次日一条铁索，解上东京。

架儿，又叫厮波、小买手，弄点糖果瓜子、头油花粉做由头，专往酒楼茶肆、妓院勾栏这些富家子弟取乐处钻营，执役侍候 献物讨赏。《金瓶梅》里的于春儿、段锦纱几位 就是样板：元宵节晚上，打听到西门庆在丽春院摆酒嫖妓，便拿着三四升瓜子儿找上门跪下：“大节间 孝顺大老爹。”恰能迎合西门庆在粉头面前端身份耍阔气的心态。于是“西门庆分付收了他瓜子儿 打开银包儿 捏一两块银子 掠在地下。”有一首《朝天子》单道这班人行藏：“这家子打和 那家子撮合 他的本分少，虚头大，一些儿不巧又腾挪，绕院里都蜚过。席面上帮闲，

把牙儿闲磕。攘一回，才散火，赚钱又不多。歪厮缠怎么？他在虎口里求津唾。”

涉儿亦称保儿、帮涉等，专恃熟谙世故、能说会道，又有些社会关系可利用，干些债务中保、交易中介的事，抽分子，抠回扣，打夹帐。十兄弟中的吴典恩，“专一在县前与官吏保债”，就是个典型。《陈铎散曲》中有一支《醉太平》给此辈写照：“替贫人代笔，靠富汉求食。十分借了便抽一，满家儿欢喜。钱儿得了都花费，人儿走了遭连累，状儿告了要监追，那时节后悔。”

闲汉也叫闲子、闲的儿等，是帮闲型流氓中的低档货，既无踢毯唱曲的技艺，也没取奉凑迎的本事，就在街上闲逛，找些虚关差使混日子。比如打听到谁家办喜事，他们就早早上门去，帮着打杂应酬凑热闹，谁家办丧事，就充当挽郎，干嚎添些气氛。谁家老爷升了官，儿子上了榜，他们便上门“报喜”。总之是有吃有喝有赏钱，瞅空子还能掖着藏着搞点额外油水。

寡廉无耻和皮厚心贪是篋片的一大特征。《梦梁录》作者在介绍宋代帮闲汉情况时，有个总结：“大抵此辈，若顾之则贪婪不已，不顾之则强颜取奉，必满其意而后已。”清人张竹坡评点《金瓶梅》，对应伯爵等帮西门庆嫖李桂姐后散场时的一段描绘，极为赏识，称作“将十兄弟身份用力一描。”原文是：“临出门来，孙寡嘴把李家明间内供养的镀金铜佛，塞在裤腰里。应伯爵推逗桂姐亲嘴，把头上金琢针儿戏了。谢希大把西门庆川扇儿藏了。祝实念走到桂卿房里照面，溜了他一面水银镜子。常峙节借的西门庆一钱银子，竟是写在嫖帐上了。”虽是文学形像，社会生活里的原型却比比皆是，读者会在以后的篇目中见识。

4. 讼痞子——讹徒

史传 春秋时代 郑国有个邓析 专门代人诉讼 大案收一件衣服，小案收一条裤子。又写了部传授法律知识的书，教人学会怎么打官司。于是郑国诉讼之风盛行，人与人之间发生利益冲突，都上法庭。郑国执政子产认为，这全是邓析教唆的结果，下令处死了他。

用现代眼光来看，邓析真可说是中国律师业的先驱，只可惜成了官府息讼省刑司法指导观念的牺牲品。不过，教唆词讼的人，也并非全是像邓析这样的律师型人物，甚至有不少恶棍。中国古代流氓构成中，就有一个专靠打官司牟利作恶的“讼痞子”类型。

讹徒 又叫讼棍、喇虎等 这是讼痞子类的起码货 优势在练就了一身熬枷吃刑的本领，出入公堂班房如同儿戏，且多与皂隶狱卒一流相熟 甚至有勾结。此辈伎俩 大体有二：一是抓住一般人害怕上公堂吃板子、破钱财、赔时间的畏讼心理，蓄意挑衅，动辄以打官司相胁讹诈；二是挑唆别人打官司，他便可从中混水摸鱼。例如曾做到南宋副宰相的马光祖任浙西提刑时，就处理过这样一个物。

此人叫娄元英，系当地无赖，以兴讼为能。有个流丐胡四四跑进住在街道旁的居民曹十一家里乞讨，犯了叫化子不能进客堂的忌讳，被曹十一捆起来毒打了一顿。事隔近两个月后，胡四四因病死去，恰巧其血亲胡四三也来当地，娄元英便像是发现了宝货。他先教唆胡四三上曹家吵闹，道是胡四四的死因乃遭彼毒打 伤重不治 威胁要告官。然后自己登门 愿为

胡、曹息讼 充当和事佬。曹十一怕见官司 情愿拿出田产和钱财作赔“私了”，一切均由娄元英经手 狠捞了一票 旋将胡四四的尸体焚化。本来这事也就算完了，孰料焚尸时，被曹晖和曹昇两人看见。娄元英怕他俩会告官，败露自己的劣迹，索性来个恶人先告状，又与胡四三连名具呈，控诉曹晖、曹昇包庇曹十一打杀胡四四。用马光祖的判词来说：“一开始教唆胡四三诈赖的是你娄元英，继而卷起袖管发话捏合的是你娄元英，主张焚尸的又是你娄元英，最后公然具名诬告曹晖曹昇的，还是你娄元英！按说胡氏之死，同娄氏有何相干？似这等无籍讹徒 别无手艺和工作 专靠搬弄词讼为生计 逐臭闻腥 索瘢寻垢，事情一到他手上，倒横直竖，全归他摆布，利益归他攫取，灾祸让别人承担。倘不痛加惩办，这社会风气的好转，从何谈起？”其实 即便碰上如马光祖这样的“良吏”也只能判娄元英一年半徒刑。而更多的同类，大多是吃上几杖，往后仍靠此作恶。

拿讹头，亦名访行、窝访等，这是一批想方设法拿捏别人隐私，甚至凭空编造，罗织罪状，再以扬言告官进行讹诈的恶棍。倘若受害人自以为理直不吃诈，他们就当真打起官司来，或冒名投词 或伪造证据 还能弄出不少“证人”来 在公堂上绘声绘色地加以描述。其手段狡诈处，又在于能把悬置很久的人命、贼盗、逃役、漏税等案子牵涉进来 似是而非 真假莫辨。即使碰上“包公”，下决心弄个水落石出 被讹者亦已身家破尽了。明人邵潜著《南通州乘资》道他小时候听说兵备道程学博微行私访南通 捉拿过几十个这种元恶 趁用刑时杖杀 但“诸如此类 难以更仆。”所以大多数受害者遇到这帮人敲诈 趁早服输。

恶讼师 亦名讼鬼、杠棍、破靴党等 是为流氓中的斯文，斯文中的流氓。这种人或拜师傅学习词讼，或者就是因舞弊弄法败露而被革出衙门的书吏写手，通点法典，熟悉成例，会写呈词 又与衙蠹勾结 更拿手的是通关节、打滥条 惟恐天下没官司打。如南宋翁甫任官江西时，就遇到过一个这样的人，名叫郑应龙 住在县衙旁 自称“朝奉”专以把持讼事为生 每天在衙门前探听有啥案件，旋找两造兜揽。官府追呼当事人，他可以贿卖公人 收藏文引 有判词下来了 他事先得知 给通风报信 甚至公然窝藏证人 阴为控制。此辈又多与讹徒、窝访相互勾结利用，串连作恶。

5. 打乖儿——棍骗

明朝万历三十二年（1604）春末 江西广信府受理了一起民控官吏诉案，大致案情是：

原告陈栋，系山东富商。本年春，陈率二仆去福建建阳批买机布，途中遇见一个衣冠华丽的青年人，跟有四个仆从，据其自我介绍是福建分巡建南道的儿子，也是去建阳探望父亲。旋结伴同行并共宿一店。公子架子很大，极少与陈栋交谈。陈则恃多年行商经验，唯恐有坏人打他携带巨款的主意，也避免和同行者亲近。

两伙人抵达江西铅山县后，公子得知县丞蔡渊是他的广东同乡 便拿着名帖去县署拜访。蔡县丞与建南分巡道台籍虽同府，但不是一个县份，所以并不认识。不过既然是同乡同宦的公子来拜叙，况且人家老子的官品比自己高得多，所以也存个巴结念头。尽东道主之谊款待客人后，又于傍晚来公子下榻

的客店回拜 并赠他一席酒 称“下程”。陈栋看在眼里 始信这位同行客人真是官宦子弟。

当夜 公子即以蔡渊所赠“下程”邀陈栋共饮 陈亦觉得和公子结识为荣幸事。不过行商在外，得防夜盗，因此他没敢多喝。次日，两拨人行至乌石宿夜。陈栋欲回请公子，但此地非大口岸 没啥东西可买。又过一天 住崇安县，眼看就要到建阳长梗老客户住处了。陈栋想，再不回请就是失礼，即命仆人去街上菜馆里，叫了一桌酒菜送到旅店来，请公子同饮。公子逸兴飞扬 道是“同舟过江 前缘非偶。与君一路同来 岂非偶乎 明天你我分手 燕鸿南北 不知何日再会 各自开怀畅饮！”于是你敬我一杯，我敬你一杯，吃到半夜。各自的仆人皆困顿熟睡，陈栋亦醉伏桌上，俟明天一早被仆人推醒：方知那位公子和其仆从已将自己随身携带的 1000 多两买布银全偷走了。

捶胸顿足一通后，陈栋先去崇安县控告店家通同作弊。随即去江西广信府，告铅山县丞蔡渊勾引光棍 串骗客商 并在铅山打尖的原店主作证。蔡县丞被传唤到府署后分辩说：“福建巡道确是我同府异县的乡党，其人姓氏我一向知道，但并不认识。他儿子路过我官所来拜我，我一个县丞小官，能不回拜 况且从铅山到崇安 已有数日 他盗你银去 与我何干？”陈栋说：“那人与我一路同来 我提防极严。后见你回拜他 方信他真是公子。既然你同他相识，当然告你。”

广信知府不能判断，官司又提升到巡按御史史永安处。史永安的判决是县丞 不该错拜公子，轻易便送下程，致误客商，不无公错。命蔡拿出 100 两银子给陈栋，作其主仆返回山东老家的盘缠。

案件审结，两造都叫晦气。原告痛惜巨款追不回来，被告

埋怨无端受累，赔了百两纹银。至于那位“公子”究竟是真是假，结论不言自明，所以史永安根本不用发函去福建分巡道处查证。这种“局骗”史老爷审得多了。

局骗，即暗设圈套诱人中计，以达到诈取或窃取他人财物的目的。和赌棍、窃贼及江湖上卖卦算命之流兼行骗术有所不同。局骗以设计周密、程序连环、行为“雅致”而又不留形迹为特征。即以这起诈称公子盗商银一案为例，罪犯得逞的原因，主要不是靠窃术，而是靠骗术。骗局从他们打探到陈栋身携巨款赴福建买布时便做起：先是装成主仆捏个名目，得与其同行同宿，不使轻易生疑。旋又沿路留意，弄个当官的“同乡”来旅馆回拜，让被骗者完全丧失警惕。古时官场通行“回避”制度，即不得在原籍任官，所以有四个“仆从”分头探听，要在沿途所过各县找一个“同乡”是很容易的事。即使找不到，尚有官场上喜认“同年”（即同一科考试中式出身）、“同门”（即先后在一个考官名下拜认宗师）的风气可资利用。待陈栋的心理设防已基本瓦解后，亦不急于动手，再弄个同享“下程”的诱饵让其吞下，耐住性儿候对方“礼尚往来”，务使有个顺当从容的作案条件。这过程中，对蔡渊巴结权贵乡党、陈栋仰慕官家公子的心理状态，也把握和利用得极妙。是以亦可说做局骗者，都够得上称没进过科班的“心理学家”。总之是先揣摩好人之所欲，而后巧妙迎合，方能引人于木然中入彀。

骗之成“局”，一般来讲都成些规模，出场串演的角色得有好几个。如本案中有扮“公子”、有扮“仆从”的，即是蔡渊则是他们骗来串角的。所谓骗外有骗，骗中有骗。当属更加高明的骗术，正好留下这个“有脚跟”的人顶缸“善后”。

专以做局骗为生者统称棍骗或骗棍，也是古代流氓中的

一个类型，尚有黄六、拐子、打乖儿等种种名目，骗术繁复，“局”式多样。本书后文另有专篇介绍。这里先说说此辈大体的区分。

地棍，即专在本地设局行诈的骗伙，其侵害对象多为那些力量薄弱、不足与之较量或无处诉控的人，又以外埠客为多。

游棍，即专往外埠设局作案的骗伙，如先前所述假“公子”一行。其侵害对象多为行商、旅人、贵游公子等。

神棍，即以炼丹、提金等幻术行诈的骗伙。这类流氓与窃贼型流氓相似处在于很讲究师承关系、技能传授。

善棍，即以行“善”事为名行诈的骗伙，多以急公好义的正人君子面目出现，也有假扮僧尼道士化缘“驱鬼”的。

6. 地头蛇——市虎

唐代武则天统治时期，汴州浚仪（今开封市）出了件新鲜事：一个身不居官宦、名不列仕籍的叫李宏的人，被杖毙于衙门大堂上，竟致全州工商贾贩举觞痛饮，像财神爷光临自家一般快乐，甚至连通济渠（隋唐大运河自今荥阳到开封一段）上南来北往的纲船商轮，闻讯也无不加额称庆，有人还兴高采烈地放起了鞭炮。

李宏是杀人放火的绿林大盗？不是。

是劫纲越货的江洋巨梟？也不是。

从有关其行迹的史料记载看，此人不仅没犯过人命案，甚至连足以判处流配两千里的“罪名”也难以成立。

然而，在众多商贾船户的眼睛里，他又确实是个死有余辜的凶神恶煞。这个在浚仪土生土长的无业游民，素以凶悖无

赖、狠戾不仁著称。打从通济渠凿通后，汴州一跃而为全国水运交通枢纽，物资聚散，万商云集，市场日渐繁荣。李宏便纠合了一批同类，以欺凌盘剥市中贾贩和运河上来往的纲船商轮为利藪。或以保护做生意为由，向商贾敲诈；或以收取买路钱为名，向船家勒索。稍有不从，则聚众寻衅，拆柜砸店，殴人抢物，甚而拥到船上哄抢，恐吓烧船，无所不至。且因与地方保甲、衙门胥吏及闸关吏卒勾结密切，恶势力迅速膨胀。无一官半勋的李宏，居然成了每常骑马踞鞍、巡坊历店的“巡市御史”。商肆贾贩，畏之如虎，定期向他及其伙党“孝敬”，动辄数百贯，比上税还厉害。他还以借贷为名，从富商处勒索巨万，没还过一文。至于那些来往船只，更是心惊胆战，经过汴州就当是闯鬼门关一样，时时作好被李宏拔毛褪皮的准备。

新任汴州刺史任正理以严明刚猛知名，没去汴州前，已经从经汴进京的押租纲典那里，知道当地有此祸害。及到任后，亲自探访证实，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派几个牢靠有力的壮班，将李宏抓进州署。人进府门，马上动刑审讯，待那些同李宏向有勾结的官绅败类闻讯赶来营救时，这个巨猾已被奉命出手格外使劲的皂班用棍棒活活打死了。

因刑毙人，任正理免不了记过降级甚或夺俸的处分，但恶霸却永远失去了逃脱法网的生机。消息传到坊市和闸上，就出现了本文开篇时的情景。

俗话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像李宏这种靠市场吃饭的恶霸，或可称作“靠市吃市”。此类统名为“市虎”的古代流氓之共同特点，是依仗熟谙地情和团伙势力，用敲诈商贩和顾客的非经济方式，强行成为商业贸易中的分利和寄食者。他们大致由以下几部分人组成：

市霸 亦名市魁、豪猾等 就是像李宏这样的帮伙头子 运用黑势力控制一方市场，照例同官蠹有勾结才能达到此等火候。通常又恃势力已布达各个角落，得以在各种合法与不合法的交易中起媒介和“保护”作用，所以官方的市场管理部门亦乐为利用。这种现象，早在西汉时就已经出现，如王莽当政时，长安豆豉市上的把头樊少翁因向其行贿，还弄了个东市令师的职位，俨然成为官派市场管理者。

市棍 或名白赖、地棍等 就是市霸的爪牙徒党 亦有“单干”的。在形成控制市场的局面、有定期陋规可吃后 他们的日常榨取目标多转向外来户和从市郊乡村来城市出售农副产品的小农、小手工业者，不少土著商人也常雇用他们做欺行霸市的帮凶。向商人放高利贷者亦用此辈当走狗。

行头 或名肆头、帮头等 这号人物的出现 与古代城市日益发展，工商业人口构成中外埠来人比重不断增加有关。土著与外来者常为同行市口之利发生冲突，乃至殴斗，外来者中逐渐出现了一批专业性的打手保镖，恰与土著市霸市棍相对称。旧时工商社会又向有一方人同营一业的习惯，所以在工商辐辏、五方杂处的大型市场上，往往同籍就是同行同帮。这就导致了“行头”、“帮头”这些角色的产生 其实际身份与代表同业与官府打交道的行会领袖不同，反倒是以欺压和盘剥同乡为本事。

7. 撞街头——泼皮

看过《水浒传》的读者 大约都会对“杨志卖刀”一节中的重要角色留下深刻印象——只见远远地黑凛凛一大汉，吃得

半醉，一步一颠地向天汉洲桥热闹处撞将来，两边的人都跑入河下巷内去躲。“原来这人是京师有名的破落户泼皮，叫做没毛大虫牛二，专在街上撒泼、行凶、撞闹，连为几头官司，开封府也治他不下，以此满城人见那厮来都躲了。”

此为施耐庵为凶徒打手类型之古代流氓勾画的一个文学形象。古人云“君子绝德，小人绝力”，这类流氓便是以力勇、敢斗和刚猛凶狠来立世的“绝力”之辈。当然，此辈在实际生活中的嘴脸身手，又比话本丰富得多。

撞街头，或名泥腿、闯恶，即如牛二这等货色，专在街上惹事生非，寻机勒索。比方他紧揪住杨志说“我偏要买你这口刀”，且又道“我没钱”，一味胡搅蛮缠。倘杨志换成是安分守己胆小怕事的人，自然要被他敲笔竹杠，或是遭他一顿痛打后，刀再被抢去。这种人还常以赊欠为名，在街上铺店里白吃白拿，如遭拒绝就撒泼掀打。杨志杀牛二被判流配后，天汉洲桥几个大户科敛些钱物送他，说明他们都吃过牛二的亏。宋人周密著《癸辛杂识》中就曾以《打聚》为题述说过一批牛二类的真实人物。这些流氓专以掀打铺面大户为家常便饭，告到官府里，不过是棒责一顿或监押几天，而后为非作歹如故。就像牛二一样：“开封府也治他不下。”大户们认输，换个法儿与之妥协：定期贴补他们一些衣食费用；打听他们恋着哪一个粉头，偶而奉送一次嫖资，又假许日后替他赎买成家。这些泼皮被笼络住后，便不再来找麻烦。其气焰之嚣张，可见一斑。

捣子，或名青皮、光棍、踩狗尾巴的，多半结伙行动，或者是深更半夜去深巷桥堍等僻静处拦劫单身行人；或者是聚在庙会勾栏三瓦两舍等群众性娱乐场所起哄闹事，于大打出手的同时趁机抢夺受害者随身携带的财物。许多从外埠来跑码